广东省特种设备行业协会文件

粤特协〔2026〕31号

关于开展2026年度“广东省特种设备行业协会科学技术奖”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为奖励广东省特种设备领域科学技术进步活动中作出突出贡献的组织和个人，充分调动特种设备领域科学技术工作者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推进科技进步，提升科技创新能力，促进我省特种设备行业的高质量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进步法》《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印发社会力量设立科学技术奖管理办法的通知》（粤科规范字〔2024〕7号）的相关规定，结合本省实际，协会设立“广东省特种设备行业协会科学技术奖”，现就2026年度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及成果条件

（一）申报范围

广东省特种设备行业协会科学技术奖励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三个奖项，下列科技成果可以申报科学技术奖励：

1.促进特种设备行业技术进步和发展的科技成果（包括新领域、新制度、新技术、新方法以及新应用成果等）；

2.推广、转让、应用已有的科学技术成果，取得明显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的；

3.引进、吸收、开发国外先进技术所取得的成果、有创造性贡献并取得明显经济效益或社会效益的；

4.向国际社会推广、转让、应用国内技术，有创造性贡献或有突破性进展的；

5.在科技发展、政策制定、行业规划、监督检查等管理科学中，做出创造性贡献或取得显著效果的。

（二）成果条件

1.2023年1月1日—2026年10月31日内完成整体验收和综合绩效评价；

2.拥有核心知识产权，成果整体技术成熟可靠，已经推广应用；

3.研究团队相对稳定，知识产权归属清晰，成果完成单位和完成人是对本成果做出主要贡献的单位和个人；

4.未获得厅局或地市级科技奖励。

（三）成果完成人要求

1.成果主要完成人应是在成果的总体技术方案中作出重要贡献的，或是在关键技术和疑难问题的解决中有重大技术创新的，或是在成果转化和应用过程中做出重要贡献的人员；

2.成果主要完成人数量实行限额：一等奖申报成果的主要完成人不超过12人；二等奖主要完成人不超过10人；三等奖主要完成人不超过8人。主要完成人应依据贡献大小排序；

（四）成果完成单位要求

1.成果完成单位要求是具有法人资格的单位；

2.成果完成单位应是在项目研制、开发、试点验证和推广应用过程中提供人力、物力、财力、技术等条件，对项目的完成起到组织、管理和协调作用的；

3.对成果完成单位数量实行限额。一等奖推荐成果主要完成单位不超过7个，二等奖不超过5个，三等奖不超过3个，主要完成单位应根据贡献大小排序。

二、申报程序及工作要求

（一）申报程序

广东省特种设备行业协会科学技术奖励实行自主申报方式，申报单位应对申报项目材料真实性负责。

（二）工作要求

1.各申报单位申报前应择优组织材料填报，并在成果完成单位公示不少于5个工作日，公示无异议后方可申报；

2.各申报单位应坚持优中择优，确保所申报成果具有先进性、可推广性，严把材料质量关；

3.各申报单位应确保申报材料真实可靠，完成单位和完成人及其贡献客观真实。

三、申报方式及报送材料要求

（一）申报单位将正式申报函（模板见附件1）、盖章版纸质申报书（一式一份，简装订）、申报材料于2026年11月23日前（以寄出日期为准）报送广东省特种设备行业协会科学技术奖初次评审专家委员会；同时将资料电子版发至邮箱：wu@gdase.com。

（二）申报单位按照“广东省特种设备行业协会科学技术奖励申报书”（详见附件4）要求填报申报材料（下载地址：广东省特种设备行业协会官网，网址：https://www.gdase.com）；

（三）报送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富力盈泰大厦B座1301技术服务部。

四、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广东省特种设备行业协会科学技术奖初次评审专家委员会

吴小姐　电话：020-37884246　邮箱：wu@gdase.com

附件：1.《广东省特种设备行业协会科学技术奖励申报函》

2.《广东省特种设备行业协会科学技术奖励公示材料》

3.《广东省特种设备行业协会科学技术奖励申报汇总表》

4.《广东省特种设备行业协会科学技术奖励申报书》

广东省特种设备行业协会

2026年9月24日

主题词： 特种设备　科学技术奖　申报工作　通知

广东省特种设备行业协会秘书处　　2026年9月28日印发